

# 通 知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0 日  
註冊與課務組：2717020~7021  
民雄教務組：2263411-1111~1115

主旨：本校為因應疫情變化，依教育部有關大專校院因應疫情調整授課模式之補充說明及本校防疫專責小組會議決議，調整本校上課模式，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教師。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5 月 6 日臺教高通第 1112202175 號函及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9 次防疫專責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 二、全校所有之單一課程出現確診或居隔學生案例，授權授課教師考量疫情因素，經二分之一以上修課同學同意後，可採線上教學至本學期結束。
- 三、修課人數達 80 人(含)以上之課程，經授課教師考量上課人數過多，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或教室通風不佳等環境因素，經二分之一以上修課同學同意後，可採線上教學至本學期結束。
- 四、本校考量疫情因素，得調整上課規劃，採一學分 18 小時彈性修課，本學期調整為 16+2 週，第 17 及 18 週為教師彈性補充教學，請授課教師同時兼顧教學品質及學習效果。
- 五、有關修課方式或評量方式的異動，授課教師應與修課同學充分溝通後，務必於「教學大綱」及「輔助教學平台」公告周知，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 六、其他體育、游泳、實習課程、表演藝術課，悉依教育部 111 年 5 月 3 日修正「[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辦理(如附件)。

此致

各系所(學位學程)、語言中心、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電算中心、學務處(軍訓組)

教務處 敬啟